

证券代码：831972

证券简称：北泰实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北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陆伯忠、陆伯彦、陆伯康、丁祥东、戴红兵、朱杰、冯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20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40,325,40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77.22%，会议由董事长陆伯忠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 40,325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董事陆伯忠持有公司股份 23,891,8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

45.75%。

该任命董事陆伯彦持有公司股份 5,980,8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1.45%。

该任命董事陆伯康持有公司股份 866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66%。

该任命董事丁祥东持有公司股份 12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4%。

该任命董事朱杰持有公司股份 1,38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65%。

该任命董事戴红兵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该任命董事冯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(三) 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因董事任职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公司股东大会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。上述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此次换届选举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此次换届选举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北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0日